

創造合作經濟的幸福

— 梁玲菁 —

許多年前，筆者在取得碩士後，旁聽一年孫炳焱老師的經濟思想史課程，在亞當斯密(Adam Smith)勞動分工與價值說的單元中，老師特別提到「幸福」有三件事：一是健康的身體，二不欠錢，三要有一顆平靜的心。以現在來看這三件事，一要尊重人性，有清淨的空氣、充足的陽光、乾淨的水，亦即營造人性的生活環境，友善對待生產環境。二是從小教育養成儲蓄摺節的習慣，累積個人與家庭的資糧，培植青年學習或創業的計畫性支出。三訓練個人多讀書，增廣見聞，保持一顆學習同情的心，從自我負責任開始，進而組織的責任、社會的責任，利己又利他。然而在資本主義分工創造價值後，深化了市場經濟，卻也造成發展上的貧富不均與環境失衡等各種社會與經濟問題。針對此，「合作社經濟模式」總算給人們開啟一條通往安康的道路，貢獻人類幸福與社會進步，長期以來為聯合國、國際合作社聯盟和國際勞工組織所推崇，並呼籲各國政府鬆綁法令規定，推廣合作社運動發展。

「幸福經濟」在近十年間不斷被學者、雜誌提出，其中如布魯金斯研究院(Brookings Institution)高級研究員，亦是馬里蘭大學公共政策學院教授的 Carol Graham，在 2001 年開始研究「幸福」主題，導入亞當斯密，撰述《幸福經濟學》



(2011)，融合邊沁(Jeremy Bentham)學派的快樂效用、亞里斯多德學派的充實人生機會觀點，提出了超越收入的福祉來衡量幸福指標，如生活滿意度、工作滿意度、人生目標、健康與教育等。諾貝爾獎得主史迪格里茲與沈恩的研究，衡量「美好生活指數」(Better Life Index, BLI)涵蓋 11 項指標，包括居住、所得與工作等物質指標、好的社會網絡連結、學習技能的能力、保障空氣與水的環境品質、公民能夠參與國家治理、健康、人身安全、工作與生活平衡度、主觀生活滿意度。這些指標在合作社企業經營可以得到印證。OECD(2012)調查 36 國，其中澳洲的家戶可支配所得排名第 9，比美國家庭少了約 1 萬美元。調查顯示 97%受訪的澳洲人確信

當人生遇到困難，需要協助時，他們找得到人而不會感到孤單，71%相信自己的政府，在「健康」、「人身安全」上也取得高分。幸福，無論是物質或精神，都需要耕耘，需要關懷的社會經濟普及活動，建立互助合作經濟網絡正可以照顧國民生活。

2015年2月5日立法院尤美女委員，邀集管碧玲委員、小英教育基金會、中國合作學社、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、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、台北市新知婦女團體、台灣身心障礙者就業權利促進會等合辦「社會經濟在首爾」座談會。在主婦聯盟創社理事主席陳來紅女士力邀下，首爾市榮譽副市長、幸福中心(即韓國女性生活消費合作社)前會長金連順女士來台，分享韓國婦女與合作社運動及其社區創業經驗。從演講中得知韓國政府對合作社的重視與支持不遺餘力，從立法、預算及合作學院育成陪伴、輔導，營造整體支持合作社的發展環境。

觀察臺灣的合作社運動發展，政府政策應以照顧生命、生活、生產、生態「四生一體」的國民經濟發展為主軸，重視社會經濟活動。雖有內政部主管機關支持，相較於國外的發展，仍有待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各級政府急起直追國際的重視，設法加深社會大眾對合作社的認識，落實合作教育普惠大眾。透過合作社企業的殷實經營，照顧社員與社區，合作經濟的幸福來自身耕與深耕，從婦女到學生，消費合作社、農業合作社，連結社會經濟網絡，共同努力「合作創造下一代幸福」。

〈本文作者係中國合作學社 理事長〉

「合作社與社區關懷」系列報導徵稿啓事

- 一、為使社會人士瞭解合作社對地方公益之貢獻，本報擬刊登「合作社與社區關懷」系列報導，以宣揚合作事業的特質。
- 二、合作社為具有地方性之社團，每年皆從盈餘中提撥百分之十為公益金，作為捐助地方公益建設，諸如：捐建人行陸橋、地下人行道、捐獻救護車、消防車，贊助學校建設、提供獎學金、照顧獨居老人、造訪老人院、孤兒院、及辦理文化、體育之社會公益活動，或配合地方產業資源，共同為社區營造具有地方社區特色之產業文化發展，造福社區鄰里，等等不勝枚舉均可提供廣為宣導。
- 三、「關懷社區」為國際合作聯盟所訂定合作社七大原則之一，我國合作社「取之於地方，用之於地方」及「回饋社會，造福鄉里」的經營理念正合乎此一原則，然而社會人士不太瞭解，似有廣為宣傳之必要。
- 四、來稿體裁不拘，字數以二千字左右為度，並請提供相關相片，稿酬優渥，如蒙投稿請郵寄「台北市福州街11之2號二樓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收」或電子信箱：furenhoo@yahoo.com.tw